

# 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

## 第 6 屆第 5 次教育文化小組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 年 3 月 22 日（三）上午 9 時 13 分

貳、地點：鳳山行政中心 5 樓第 2 會議室

參、主席：謝委員文斌（黃副局長盟惠代）與游委員美惠共同主持。

肆、主席致詞：略。

伍、出席人員：

紀錄：蔡治穎

一、出席委員：蔣委員琬斯、楊委員富強、王委員彥崑、楊委員幸真、許委員珍妮、藍委員貝芝、顏委員淑珍、蔡委員曉玲

二、列席單位及人員：

社會局 洪慧秀

文化局 顏真瑜、盧妙芳

民政局 黃碧英

勞工局 科雅婷

新聞局 呂淑芬

衛生局 葉宜甄

觀光局 呂建賢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陳孟寧

客家事務委員會 鍾菊珍

空中大學 洪嘉鴻

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 黃秀芬

高雄市性別平等辦公室 戴綺儀

教育局 鄭秣淇、高行仁、蘇娟儀、劉玫君、郭柏成、陳冠儒、林淑芳、顏敏夙、賴虹羽、陳盟方、林詩隆、洪筱雅

高雄市教保人員職業工會 蔡秀霞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附件 1，參第 4 頁至第 7 頁）：洽悉。

柒、報告案

報告案一：

報告單位：文化局

案由：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教育文化小組第 6 屆第 4 次會議紀錄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附件 2，參第 8 頁至第 9 頁），報請公鑒。

說明：請文化局專案報告該局性別平等執行小組研議 5-3-1 提供托兒服務之相關措施，有何具體規劃或作為。

委員發言重點：

一、考量圖書館的場地設計限制，在常態性活動無法辦理臨時托育服務的情形下，建議於非常態性活動提供此項服務。

二、目前考慮到臨托服務的困難，建議事先規劃因應方案，例如向民眾提供申請社會局臨托服務的相關說明文件，減少申請上的困難。並

且實施臨托服務後可與社會局分享實際面臨的問題，以提高服務品質。

- 三、國家兩廳院提供臨時托育服務供民眾申請使用，建議文化局參考其做法，考慮或規劃相關臨托服務，並納入本市表演場館，如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文化中心至德堂、至善廳、總圖小劇場、正港小劇場等場館，一同規劃提供臨托服務的可能。

裁示：本案續管，請文化局在下次會議分享高美館實施臨托服務的辦理情形，另參酌委員意見，於局處之性別平等執行小組研議具體臨托服務措施的規劃或作為，一併於下次會議報告。

**報告案二：**

報告單位：各幕僚單位

案由：教育文化小組各項婦女權益工作重點分工表 111 年 1 月至 12 月工作重點內容辦理情形(附件 3，參第 10 頁至第 92 頁)，報請公鑒。

說明：請各業務相關單位就 111 年 1 月至 12 月工作內容辦理情形予以研討，敬請委員指導本重點分工內容。

委員發言重點：

【5-1-5】文化局請於局處之性別平等執行小組研議 5-1-5 之資料內容及數據呈現方式，建議資料內容更聚焦於工作內容。

【5-2-3】民政局建議「...應依性別平等法規定辦理及精進推動殯葬性別自主」修改為「...應依性別平等政策辦理及精進推動殯葬性別平等」。

裁示：請依委員發言重點調整未來作法，其餘准予備查。

**報告案三：**

報告單位：各幕僚單位

案由：教育文化小組第 6 屆重要議題「打破性別框架的教育」(附件 4，參第 93 頁至第 97 頁)，報請公鑒。

說明：詳請參閱附件資料，請委員審閱，並請各幕僚單位適時補充說明。

委員發言重點：

一、有關推動項目一，考量教育部已經宣布新學年將實施「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計畫」，提供各校多元的月經用品，建議教育局在現行月保安康試辦計畫將月經教育的深化和延伸作為另一個亮點，例如普及月經教育，讓學生和家長形成正向的身體意象，去除對月經的污名化，並結合公民素養議題，使學生學習珍惜公共資源。此外，可在校長會議中宣導，鼓勵更多學校參與。

二、有關推動項目二，考量殯葬業者的服務內容多以傳統禮俗為依歸，建議民政局持續推動性別平等議題宣導，協助業者建立開放的心態，進而推動殯葬性別平等。

裁示：准予備查，請參酌委員意見賡續推動各項業務。

**報告案四：**

報告單位：教育局

案由：謹提教育局性別平等執行小組 112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核備一案（附件 5，參第 98 頁至第 104 頁），報請公鑒。

說明：

- 一、依據高雄市政府所屬各一級機關設置性別平等執行小組計畫第 10 點：「本府所屬各一級機關於召開執行小組會議後，應將會議紀錄提報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暨各所屬小組」。
- 二、查是次會議於 112 年 3 月 1 日假鳳山行政中心教育局 5 樓第二會議室召開完竣，請審閱。

裁示：准予備查。

## 捌、討論案

討論案一：

報告單位：教育局

案由：有關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第 6 屆教育文化組重要議題「打破性別框架的教育」亮點分享一案（另行提供紙本），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市婦權會第 6 屆第 4 次教育文化小組會議決議辦理，前開會議決議本組亮點為「推動月經平權，建立多元身體意象」，並參酌委員意見充實內容。
- 二、提請委員提供建議，本組亮點將於第 6 屆第 6 次委員會議分享。

委員發言重點：

- 一、建議納入報告案三的委員意見，增加簡報內容，例如：連結月經教育與正向身體意象的教育、納入男性與家長的月經教育，以及延伸公民素養的教育議題等。
- 二、建議以「使用服務的人次」作為領取率的統計單位，並針對領取率過低的問題提出可能原因及因應做法。
- 三、請衛生局、社會局提供重要議題推動項目一的內容，製成 1 至 2 張簡報以充實內容。

裁示：請教育局依委員意見充實內容後提報大會。

討論案二：

報告單位：教育局

案由：有關教育文化小組輔導各區公所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協助本會業務推動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第 6 屆第 5 次委員會議紀錄，委員表示目前各區公所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業務推動，因配合本會各小組重要議題，共同執行六大事項，缺少在地婦女特色行動方案，建請未來各區業務推動能兼顧發展在地特色。
- 二、前開會議主席裁示各組於第 6 屆第 5 次小組會議討論，如何輔導各區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依其權益及特色來協助本會業務推動。

裁 示：

- 一、在主題上，建議各區公所婦女參與促進小組可參考本組重要議題之推動項目二「結合節慶習俗，宣導性別平等觀念」作為在地婦女特色行動方案的方向之一，亦可邀請本組委員結合節慶習俗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 二、在形式上，建議各區公所婦女參與促進小組以社區為單位，長期合作發展在地的性別議題。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上午 10 時 55 分